

##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秀梅女士主持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在全面审核公司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后，一致认为：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5日